

小学语文教学目标与自我检测

第一册

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



# 小学语文教学目标 与自我检测

第一册

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

# 小学语文教学目标与 自我检测

(第一册)

张贵玲 主编

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

1988年·北京

**小学语文教学目标与自我检测**  
**(第一册)**

张贵玲 主编

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出版  
(北京阜成门外花园村)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发行  
北京昌平兴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4.25 字数：91千  
1988年9月北京第1版 1988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0,001—15,000册  
ISBN 7-81014-239-9/G·221  
定价：1.30元

## 出版说明

本书共计12本，每册教材一本。参加研究和编写的人員有：

张贵玲	北京市教科所
谢绥之	北京市东城区教研室
李龙文	北京市西城区教研室
杨继宗	北京市丰台区教科所
赵慧莲	北京市东四十三条小学
郭淑芳	北京市复外大街一小
王秀云	北京市朝师附小
于纪敏	北京市人大附小
章冠英	北京市北京小学

本册执笔人：张贵玲、杨继宗、于纪敏。

1988.7

# 目 录

## 第一部分

### 引论与说明

前言.....	(1)
制定小学语文教学目标体系的指导思想.....	(4)
教学目标的自我检测.....	(12)
实施教学目标的几点建议.....	(17)

## 第二部分

### 小学语文教学目标体系

总目标.....	(27)
一年级目标.....	(39)
单元目标.....	(44)
各课目标(示例) .....	(59)

### 第三部分

## 教学目标达成度检测参考题

单元教学目标形成性检测题和平行性检测题.....	(65)
年级教学目标第一学期总结性检测题.....	(122)
检测题部分参考答案.....	(125)

# 第一部分

## 引论与说明

### 前　　言

小学是义务教育的基础阶段，小学语文又是基础阶段的一门基础学科，能否提高小学语文的教学质量直接影响到能否提高我们民族的科学文化素质和思想道德素质。因此，大力开展语文教学改革，大面积地提高小学语文教学质量是摆在我们面前的紧迫任务。

如何进行改革才能有效地赢得教学质量的大面积提高呢？近些年来世界上不少教育专家都在研究、运用“教育评价”的理论来解决这个问题，我们从中受到了很大启发。美国芝加哥大学著名教育家B·S·布卢姆提出的“教育目标分类”的理论和“掌握学习”的理论，已在一些国家进行了较长时间较为广泛的实验，可靠的实验结果论证：学生学习中的差距是可以缩小的，教学质量的大面积提高是完全可以达到的。

布卢姆的教育目标分类是依照一个教育的——逻辑的——心理的分类体系进行的科学分类。他说：“我们设计的

这种分类学是一种对学生行为的分类，而这些行为代表了教育过程所要达到的结果。”由此可知，教育目标是建立在学生行为的基础上的可以分类的描述性说明。

布卢姆首先将教育中应当达到的全部目标分成三个领域——认知领域、情感领域和操作或运动技能领域。认知领域包括有关知识的回忆或再认，以及理智能力和技能的形成等方面的目标。情感领域包括描述兴趣、态度和价值等方面的变化，以及鉴赏和令人满意的顺应的形成等方面的目标。操作或运动技能的领域由多种技能和运动技能等目标组成。然后再把每个领域中的教育目标作出一系列等级的分类。例如，认知领域的目标分成六个学习水平：①知识：指对知识的记忆、再认和再现。②领会：指最低层次的理解。③运用：指在某些特定的和具体的情境里使用抽象概念。④分析：指将交流分解成各种组成要素或组成部分，以便弄清各种观念的有关层次，或者弄清所表达的各种观念之间的关系。⑤综合：指把各种要素和组成部分组合成一个整体。⑥评价：指为了特定的目的对材料方法的价值作出判断。这样的分类体现了学生的学习行为之间由简单到复杂的真正关系，也就是复杂的行为中都包含比较简单的行为，那些简单行为是复杂行为的组成部分，而复杂行为又总是比这些简单行为的总和要多一些。布卢姆之所以将教育目标分类中的行为顺序按照由简单到复杂加以安排，是基于这样一种想法：在经过一段教育过程后，学生产生的行为转变可看成是一个由简单到复杂的行为变化过程，这也是教师们所希望和努力的。

布卢姆对认知领域的分类方法被广泛使用后，一些考试专家们发现：“作为一种帮助教师更为精确地形成教育目标的辅助手段，作为一种寻找教育目标可能的范围的辅助手

段，分类学是很有用的。”也是“确有必要的”。

所谓“掌握学习”的理论，简单地说，就是教学的任务是使学生掌握我们要求他们学会的东西。这种理论的实质是“群体教学并辅之以每个学生所需要的频繁的反馈与个别化的矫正性帮助”，因为“群体教学不会给同一教室内的所有学生提供均等的学习机会。通过频繁的反馈和按照每个学生的需要因人而异地帮助进行改正，就对群体教学作了补充。”我们认为，“反馈和矫正”是这个教学理论的核心，抓住这个核心就可以使95%的学生的学习能够达到预期的教学目标。

布卢姆经过长期的广泛的科学实验证明：除了天才儿童和低常儿童各占2—3%外，其余95%左右的学生在学习能力方面是相差很少的。许多学生之所以不能取得优异的成绩，问题不在智力方面，而在于未能得到适合于他们各自特点所需要的数学帮助和教学时间。布卢姆的看法是：如果进行系统的教学，如果学生在学习遇到困难时能得到帮助，如果学生能得到充足的时间以达到掌握，如果对什么构成掌握具有明确的标准的话，实际上所有的学生均能掌握学校里所教的大量东西。

目前，这种理论受到了许多国家教育理论界的关注，据资料：接受这项实验的全世界有5000多万学生，美国有3000多所学校。现被美国列为“最有意义的教育研究成果”之一，被誉为“乐观的教学理论”。

布卢姆的教育思想和科研成果有很多值得我们吸收和参考的地方，而我国一些教育专家和优秀教师也创造了许多成功的经验和先进的理论，我们要立足自己、借鉴国外、努力创新，并以此为指导思想研究小学语文教学评价体系，促进

教学改革，大面积地提高教学质量。

建立科学的小学语文教学评价体系是一项复杂的科研工作，需要作出艰苦而长期的努力，我们的研究和实验刚刚起步，给大家提供的材料是极其不成熟的，有些还可能是错误的。只能供大家进行研究、试验，以便进行修改，使之逐步完善。恳请大家提出批评、指教。

## 制定小学语文教学目标体系的指导思想

现代的教学理论认为，完整的教学活动应该包括教学目标、教学过程、教学评定三个部分，其中教学目标占着首要地位，它对整个教学活动起着多方面的制约作用。

所谓“教学目标”是指希望通过教学过程使学生得以改变其思维、感情和行为的方式。对教学目标的理解应该注意两点：一指的是学生在学习行为中的具体表现，它是能够观察，能够测量的；二指的是学生在各方面变化的程度，也就是要能说明达到的具体标准。教学目标具有多种功能：它可以给教师的教和学生的学指引方向，具有“导向”功能；它可以使教师和学生随时得到教与学到达什么程度的反馈信息，具有“反馈”功能；它可以激发教师和学生努力达到教学目标的积极性，具有“激励”功能；它还可以使教学和评价的标准一致，使教学评定科学化，具有“评价”的功能。所以，制定科学的教学目标体系是至关重要的。

在制定小学语文教学目标体系过程中，我们遵循了以下四点指导思想：

一、以《小学语文教学大纲》为依据，力求全面地准确

地体现大纲的精神、内容和要求。也就是教学目标所涉及的范围、内容和预期学生到达的程度不超出大纲，也不低于大纲。

国家教委明确指出：教学大纲是教学的依据，也是考试的依据，检查教学的依据和编写教材的依据。当然，制定小学语文教学目标体系也必须以它为依据，不能带有任何个人的主观见解和倾向。

我们认为，教学大纲既然是“纲”，不是“目”，就只能做一些原则性的说明，而且主要是对教师提出要求。但只有“纲”没有“目”是不能适应和满足教学和评价的需要的，必须“纲举目张”，也就是要有一个介于教学大纲和教材之间的教学指导性材料。它不仅能将教学内容详细地罗列出来，而且要表述成可以观察和测量的学生的具体行为表现，这就是“教学目标”。

在制定教学目标中，我们首先把《大纲》提出的目的、要求“细目化”。即根据识字和写字、听话、说话、阅读和作文五个方面具体明确地提出了学生要学会的知识，并且一条条地罗列出来，做到使人一目了然。例如，根据大纲提出的小学语文教学的目的和总的要求，我们在总目标中列出了108条教学目标。根据大纲对一年级提出的七个方面的要求，我们在一年级的目标中列出了51条教学目标，每一条都是学生要学会的一项内容。其他年级也是这样制定的。

其次，我们使用了能对学生的行为作直接观察的行为动词，同时还加上了一些修饰和限制性词语，以便具体而明确地表述出学生学习每项内容要达到的程度，力求教学目标可以观察，可以测量，达到“操作化”。

下面举出我们表达教学目标的一些实例：

能准确确认读汉语拼音的声母、韵母。

能独立借助汉语拼音识字、正音、阅读，学习普通话。

会分辨形近字、同音字、多音字。

能按不同属性给词语分类。

能把排列错乱的句子整理成通顺连贯的一段话。

能听出同学说话中的明显错误。

会有条理地口述自己看到的一件事。

会解释课文中的重点词语和句子的意思。

能独立阅读指定的课文，读后能抓住主要内容。

能按命题要求写一篇简短的记叙文。

会使用学过的符号初步修改自己的作文，主要修改错别字，明显用错的标点，使用不当的词语和明显不通的句子。

二、教学目标应该是一个系统。我们根据语文学科的课程结构和学生身心发展的过程，力求组成合理的体系。

美国布卢姆教授提出的制定教学目标的方法是：要对教学内容分析，分析到所包含的最小单元，然后再依最小单元确定教学目标。我们认为语文学科只制定单元目标是不行的。

《小学语文教学大纲》规定：小学语文教学的目的是：培养学生的识字、听话、说话、阅读、作文的能力和良好的学习习惯，并在语言文字训练的过程中进行思想品德教育。一个小学生学习语文从启蒙到最终形成一种能力，一种习惯，一种思想品德，要经历一个相当长的发展过程，所以，语文教学要达到上述的目的需要由浅入深，由易到难，循序渐进。只制定单元教学目标很难体现出这个渐进的过程。

语文教学内容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它是由许多要素组成的。各要素之间有横向的联系：识字、写字是阅读和作文的基础，阅读是识字的基本途径，还可以为作文打下基础，而

作文又是在阅读中所学知识和技能的综合运用。听、说、读、写四种能力相辅相成，听和读是理解，说和写是表达，四者缺一不可。各要素之间还有纵向联系：阅读教学，低年级以字、词、句的训练为重点，中年级要逐步过渡到以段的训练为重点，高年级再过渡到以篇的训练为重点。作文教学，低年级以看图说话、写话为重点，中年级由写段为重点逐步过渡到写篇，高年级再过渡到写命题作文。听和说的训练顺序也是由简单到复杂，由低水平到较高水平。在各要素的横向联系与纵向联系之间还贯穿着记忆力、观察力、思维力、想象力的训练，其中思维能力的训练又是核心部分。由此可以看出，语文教学内容中的各要素是有机的组合，呈现结构化与层次化，是一个网状系统。同时，我们还需要看到有关语文学科的外部联系。如课内学习与课外活动的联系，语文与其它学科的联系都十分密切，必须相互配合，协调发展。因此，我们必须运用系统的方法研究、制定一个科学的教学目标体系。它既要能体现认知领域与情意领域的双重要求，也要能体现知识与能力、智力的双重要求，使之形成一个具有科学序列性和明确的层次性的语文教学目标的体系。不能只停留在制定单元目标上，需要在制定总目标和年级目标的前提下，再制定单元目标。

语文教材的特殊性决定了它没有理科教材那种“线状”序列或“块状”结构，体现不出明显的系统性。它是以一篇篇课文为主体组成的，每篇课文都是各种语言现象的综合整体，教学的内容和要求灵活性很大，缺乏科学的程序性，所以制定单元目标之后还要制定每课的目标。也就是要把思想教育、基础知识、基本能力和智力发展的教学目标都要寓于独立存在的“课文”之中。这样，不仅教学大纲能得到落

实，而且教材也可以比较有系统。教师依此进行教学，不仅可以有明确的、具体的方向，而且还可以了解每篇课文在整个单元和整个年级中的作用，从而摆脱教学杂乱无章的局面。

基于上述看法，我们制定的四级教学目标体系的原则是：

总目标是根据我国教育的根本目的、教育方针，根据《大纲》提出教学目的、要求而制定的。

年级目标是在总目标指导下，根据《大纲》对各年级的要求而制定的。各年级教学目标之间有明显的序列性和层次性，各年级应学会的新知识、新能力有明确的区分要求；同一知识内容在各年级的重点有明确的区分；同一知识内容在各年级的到达度也有明确的区分。我们认为，能否排出序列、分清层次直接关系到年级目标能否有效的实现，这是制定年级目标的关键所在。

总目标和年级目标的制定注意到较强的实用性和适应性，适用于编写的各类教材，而且在教材发生某些变动时，教师也能根据这两级目标自行调节单元目标，不致影响整个教学目标的实施。

单元目标是在年级目标指导下，依据课本制定的。单元目标力求有较大的覆盖面，又较之总目标年级目标更为具体、明确。每条目标都提出了学生应学习的具体内容，而且指出应该到达的程度。本书的单元目标是依据全国通用教材制定的。

每课目标由任课教师根据单元目标自行制定。教师需在深入钻研本单元教材的基础上，根据单元教学目标，结合本班学生的实际和本课教材的实际制定。每课目标要落实单元

目标，要切实可行。

总之，制定小学语文教学目标体系我们力求做到大目标统帅小目标，小目标能为完成大目标服务，每条目标都不偏离“教学大纲”，保证《教学大纲》能落实到实处。

三、制定教学目标必须研究、确定科学的分类方法，使教学目标能比较精确地说明学生通过教学过程在思维、感情和行为等方面变化的程度。

给教学目标进行科学的分类是相当困难的。我们初步尝试制定的分类方法，会有许多不妥之处，甚至会是不科学的。希望能通过实践再进行修正。

我们将小学语文教学目标分为认知领域和情意领域，每个领域的教学目标都分为四级水平。现将我们的分类方法分别说明如下：

#### 认知领域的分类方法：

1. 识记：指能认识或记住学过的语文知识和语言材料。包括具体知识和抽象知识，基本规律和一般方法，也包括知识、技能、规律、方法的再认和再现。主要的心理过程是记忆，这是学习的最低水平。例如：

能准确认读汉语拼音的声母、韵母。

认识汉字的结构特点。

认识修改文章常用的修改符号。

知道查字典的几种方法。

会背诵课文，会默写课文。

听别人说话能边听边记忆。

会说普通话。

2. 了解：指能抓住所学内容的基本意义的一种能力。它可以表现为用自己的话对材料加以解说或概述（如对课文中

重点词、句的解释，对课文段意和全课主要内容的概述）；也可以表现为将材料从一种形式转换成另一种形式（如从图画到字词，从一般句式到特殊句式），还可以表现为对学习材料的辨析或举例（如对同学发言正误的辨析，对课文所讲道理的举例）；还可以表现为对材料的重新排列或重新整理（如对排列错乱的词、句、段的重新调整，对一组图画的顺序重新进行排列）。这是理解的最低水平。例如：

会看图拼音写字。

会辨析同音字、形近字、多音多义字。

能说出课文中含义深刻的句子所表达的思想感情。

能够听出同学说话中较明显的错误。

3. 简单应用：指能将学过的知识、技能、规律和方法直接运用于新的和具体的情境中，去解决识字和听、说、读、写中遇到的一些简单问题，实现知识、技能、方法的迁移。是比“了解”较高的理解水平。例如：

能借助汉语拼音识字、正音、阅读、学习普通话。

听同学的发言后，能做出简单评析。

能正确使用礼貌语言和别人交谈。

能用学过的方法阅读指定的课文。

能够修改错别字和病句等。

4. 综合应用：指能将学过的各种知识、技能、规律和方法灵活地综合运用于新的和具体的情境中，去解决听、说、读、写中遇到的一些较复杂的问题。是更高一步的理解水平。例如：

能够边听话边归纳出自己的意见。能够针对几种不同的意见说出自己的看法。

能够独立分析相当于课文程度的文章。

能够在规定的时间内写一篇命题作文等。

学生的认知行为的变化与情感行为的变化之间关系密切，认知可以改变情感，情感也可影响认知，语文教学尤其表现突出。为此，我们制定了情意领域的目标，分为以下四类：

1. 接受：指学生愿意接受或留意教师要他学习的东西，是学习知识和技能的首先的关键的一步。

2. 兴趣：指学生能积极地接受教师要他学习的东西。有求知的欲望，对学习表现出快乐感、满足感，有深入学习的意愿。这是学习的一种推动力。

3. 热爱：指学生从学习中初步认识到它的价值，能以积极的情感始终如一地学习，显示出学习的坚定性。这是比“兴趣”较高的水平。

4. 意志力：指学生从学习中认识到语文学习的目的，从而能控制自己的情绪，约束并指导自己的言行，学习比较自觉、刻苦、有坚持性，能主动克服困难，不因成功而骄傲，不因失败而气馁。这是小学生较高的情意水平。

四、教学目标要有利于促进各类学生在原有水平上都能得到提高。

教学目标是学生的学习目标，也是教师的指导目标，教师有责任使每个学生都达到目标，使每个学生的个性都得到发展，并且使各类学生的学习水平都能有所提高。

考虑到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的实际需要，我们依据《教学大纲》制定了适用于绝大多数学生的“基础目标”，这是人人都要达到的。但是，对于一些基础极差的学生和班级，教师也可自行提出一些低目标，达到后再逐步向“基础目标”过渡。